

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 第一學期

班級經營計劃表

班級：405

導師：邱妍禎

項目	內 容	備 註
經營理念	1、 培養正確的求知態度，營造良性讀書風氣。 2、 引導孩子積極追求學問與解決問題，發揮最大潛能。 3、 陪伴孩子確定自身性向，確立未來求學方向	培養成熟獨立的思考方式以及解決問題的能力，是進入大學後最大利器。
經營目標	1、 在學習過程中建立自信、學會處理學業、生活中碰到的困境。 2、 促進學生和諧的人際關係。 3、 協助學生養成良好的讀書習慣。	每次段考後換座位，讓孩子多與其他同學交流，學習與不同的人相處，也增進班級融洽。
生活常規	早自習	0730 到校自習，8：00 後為遲到。遲到則需進行愛班服務。
	中午午休	小睡休息或安排課業活動，以保持安靜不干擾同學為原則。
	放學後第九節	各科考試或愛班服務。
	※ 孩子們應遵守最基本的規範： (1)、 不傷害自己 (2)、 不妨礙他人 (3)、 不違反校規 (4)、 友善環境	
重要行事曆	1、 第一次段考：3/23 星期四~3/25 星期六 2、 第二次段考：5/10 星期三~5/12 星期五 3、 第三次段考(期末考)：6/26 星期一~6/28 星期三。 4、 結業式：6/30 星期五 5、 暑假：7/1 開始	① 段考後 10 天左右總成績出爐 【請進入 <a href="#">校務行政網頁查詢</a> 】 ② 已取消紙本成績單寄送，請家長自行上網查看。
家長配合事項	1、 請充分了解學校重要行程並注意孩子的作息。 2、 請多了解孩子的想法，多溝通。 3、 請留意與孩子於放學後及假日來往的對象及行蹤（特別是網路交友與群組網路發言）。 4、 本班為雙語班，經過一個學期的練習，學生口語能力有所成長，未來計畫要提升學生寫作與閱讀能力。學校提供了經費訂閱線上軟體，希望家長督促學生於課後多多利用軟體加強閱讀能力。	
請假規定	1、 <b>病假</b> ：家長簽名後連同請假卡附上【 <b>門診收據</b> 】→導師簽名→繳回教官室。 2、 <b>事假</b> ：請在 <b>事前三天</b> 告知導師，家長簽名假卡→導師簽名→繳回教官室。 3、 <b>當天臨時請假者</b> ：	

尚未 到校者	早上來電學校請假，越早越好 (1)、導師手機：0968-034-927【如未接聽，請留言或傳送訊息】 (2)、學務處：02-24236600 分機 20、21、24
已經 到校者	自行連絡家長取得同意後，至學務處拿外出單，導師簽名後離校。
補假卡	五天內補請假與繳交假卡，逾期者「不受理」銷假→曠課節數太多者，按校規規定辦理。

- 1、 本校各單位有提供各項獎助學金供申請。
- 2、 有宿疾或者不適合激烈運動的同學，請及早告知導師及體育相關課程老師。
- 3、 導師 line@ QRcode：



405 班 Line group:



其他